

系 所 別	積體電路設計與自動化碩士學位學程		
組 別	甲組(主修數位積體電路與系統)		
所 組 代 碼	K010		
身 分 別	一般生		
招 生 名 額	7		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
報 名 審 查 資 料	<p>一、學力證明(學位證書或在學證明) 二、歷年成績單 三、總成績名次證明書 四、履歷表(不限格式) 五、考生審查資料表(含就學計畫)：請於報名前至學院網站填寫考生審查資料，列印成PDF檔上傳，此為審查之重要參考，請正確且詳實填寫相關項目。 六、報名切結書：請於報名前至學院網站下載，詳閱後簽名表示同意，掃描成PDF檔上傳，此為必繳文件，未簽名上傳者即視同未完成報名，將不受理審查。 七、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：如研究報告、競賽榮譽證書等皆可列入參考(選繳) 八、推薦函(選繳，至多3封，限由推薦人上傳) (報名期間補件請洽重點科技研究學院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，應繳交資料不全者，將嚴重影響審查成績之評定。)</p>		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方 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
		估總成 績比例	100%
	筆 試	參 加 資 格	
		筆 試 科 目	
		筆 試 日 期 地 點	
		筆 試 注 意 事 項	
		估總成 績比例	0%
		參 加 資 格	
	口 試	口 試 日 期 地 點	
		口 試 注 意 事 項	
		估總成 績比例	0%
		參 加 資 格	
其 他 規 定	<p>一、本學院網站填寫之「考生審查資料表」僅為本學程審查用，報名請至研教組網頁。 二、鍵入報名資料時，請確認報名組別，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。 三、錄取考生須於113年11月22日(星期五)前確實完成指導教授登記作業，才能取得網路報到資格。指導教授限本學程數位ICS領域教師。 四、重點科技研究學院提供菁英碩士生獎學金(詳細辦法請參考學院網站)。 五、114學年本學程入學學生，除研發實習學分之外，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應有55%為英語授課課程。 六、課程及修業相關規定請詳見下列本學程網址。</p>		
放 榜 梯 次	於第1梯次放榜		
聯 絡 電 話	(02)3366-9010		
網 址	https://gsat.ntu.edu.tw/tw/icda/		